

方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文件

方住建字〔2023〕171号

方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关于加强雨雪寒潮极端天气自建房安全风险 防范应对工作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

现将《方山县关于加强雨雪寒潮极端天气自建房安全风险防范应对工作的通知》印发给你们，请你们认真贯彻落实。

方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3年12月15日



方山县关于加强雨雪寒潮极端天气自建房安全风险防范应对工作的通知

近期、我省大部分地区出现雨雪寒潮天气，我县伴有短时强降雪，此类极端天气对我县自建房安全领域造成极大影响。根据山西省住建厅《关于做好雨雪大风降温天气防范应对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压紧压实责任

各镇政府要深刻汲取相关事故教训，真正认识暴雪天气可能造成的灾害性影响，切实加强恶劣天气房屋安全管理，要严格按照“三管三必须”原则，压紧压实各级各部门责任，尤其是抓好乡镇(街道)、解危部门的责任落实，做到措施具体、管理到人、工作到位，全力以赴做好极端雨雪天气自建房安全隐患防范工作。

二、严格落实管控，紧盯重点房屋

各镇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提早做好预防工作，严格落实隐患房屋管控全覆盖要求，要紧盯三类重点房屋，尤其是对轻型屋面结构、大跨度悬臂结构房屋，要提前防范压塌风险；要紧盯隐患房屋，对未完成整治的必须全部管控到位，尤其是鉴定为D级或有倒塌风险的，必须采取清人停用等管控措施；要紧盯经营性自建房，严格落实“经营不带险、带险不经营”的要求。

三、强化应急能力，保障群众安全

各镇要做实做细地质灾害频发地段和雨雪寒潮极端天气地区的房屋安全管理工作，如强风险研判，强化应急能力。要压实乡镇（街道）、村（社区）巡查检查责任，一经发现新增的自建房安全隐患，立即纳入监管，按照一户一策、一栋一策等相关规定，迅速采取解危措施消除隐患，因极端天气难以及时彻底解危的，要组织动员住户迁出，采取租、借或投靠亲友等临时防范措施，切实保障群众安全。

四、严格假期值守，加强协同联动

各镇政府要认真做好雨雪寒潮极端天气期间的值班工作，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和24小时专人值班制度，确保人员到位、预案到位、防范到位，及时处置因雨雪天气导致的各类突发事件；要加强与气象、水利、应急救援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完善部门间联动机制，精准研判灾害形势，协同做好应急抢险，及时妥善应对突发事件。

方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3年12月15日印发
